

113學年度第2學期寢室長大會

景文科技大學

學生事務處
生活輔導組





113學年度第2學期寢室長大會議程

- 壹、主席報告
- 貳、學生宿舍管理中心報告
- 參、宿舍自治會長報告
- 肆、提案討論
- 伍、改選幹部(正.副樓長)
- 陸、臨時動議
- 柒、主席結論
- 捌、指導老師講評
- 玖、散 會



壹、主席致詞



114學年度 品德教育中心德目票選

114年5月
19日



宿舍WIFI調查表單

114年5月
19日



貳、管理中心

工作報告

報告人:王梨雅
游芷涵





貳、學生宿舍管理中心報告

- 一、本學期離宿檢查訂於6/21、6/22兩天 (畢業生6/7畢業當日起即可提前辦理)，時間無法配合者，請寫委託書委託其他住宿生。
- 二、離宿作業視需要採公告或講習等方式宣導說明(時間另行通知)。



三、下(114)學年續住登記預計5/29~6/3日(24:00)止，依照加扣點辦法，本(113)學年點數高者優先錄取(點數統計至5/27日24:00)，扣點達30點不得登記，男生限登記2、3樓(約130床)，女生限登記7~9樓(約240床)，男女合計370床。(含各樓幹部房)
(學044第八條)



114學年續住、暑住申請期程

- ▶ 預計5/28公布加扣點績分男女總排序
- ▶ 預計5/29~6/3辦理下學年續住登記
- ▶ 預計6/6公告續住申請人數及男女排名
- ▶ 6/11(三)18:00~21:00圖資大樓1樓會議廳辦理男、女生自選床位
- ▶ 6/12~6/20登記暑假住宿(先繳費先選床)
- ▶ 6/21、22辦理離宿
- ▶ 6/23暑假住宿開始~114學年開學(9/15)



114學年續住申請~注意事項

1. 5/29~6/3期間繳交續住申請表(於一樓宿舍辦公室領取或宿舍官網下載)，資料填表完整、張貼兩吋正面半身照片，交由宿舍辦公室收件後，於表右上角欄位內填寫收件日期及排序，若資料不完整，管理中心可拒收。
2. 6/4零時起即屬遲交，將另列遲交男女排序，於男女生選床完成後，再進行餘床選床。

114 學年續住申請

與在表限日前往宿舍申請居住單用

收件日期:

The date of receipt: _____

收件編號:

Receiving: _____

收件序號:

Number: _____

景文科技大學 現住生續住申請表 (★號及照片為必填欄位)

提醒: 申請時繳納學年宿費。
例: 日間部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、十、十一、十二、十三、十四、十五、十六、十七、十八、十九、二十、二十一、二十二、二十三、二十四、二十五、二十六、二十七、二十八、二十九、三十、三十一、三十二、三十三、三十四、三十五、三十六、三十七、三十八、三十九、四十、四十一、四十二、四十三、四十四、四十五、四十六、四十七、四十八、四十九、五十、五十一、五十二、五十三、五十四、五十五、五十六、五十七、五十八、五十九、六十、六十一、六十二、六十三、六十四、六十五、六十六、六十七、六十八、六十九、七十、七十一、七十二、七十三、七十四、七十五、七十六、七十七、七十八、七十九、八十、八十一、八十二、八十三、八十四、八十五、八十六、八十七、八十八、八十九、九十、九十一、九十二、九十三、九十四、九十五、九十六、九十七、九十八、九十九、一百。

Dormitory Application Form of Jinwe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

★姓名 Name	★班級 Dept./Class		★學號 Student ID	
★性別 Gender	★出生年月日 Date of birth		★手機號碼 Cell phone number	
★戶籍地址 Permanent address				
★家長姓名 Parent's name	★家51 Home 1	★住宅電話 Home phone	★手機號碼 Cell phone	
	★家52 Home 2	★住宅電話 Home phone	★手機號碼 Cell phone	
★緊急聯絡人姓名 Emergency contact person		★緊急聯絡人電話 Emergency contact phone number		

★ 上開所填之數位須用
0-9 數字填寫，且須用藍色或黑色
鋼珠筆或原子筆填寫(不可用紅色)
Please insert a digital personal
photo within 6 weeks.

※以下重要注意事項，請逐條詳細閱讀

1. 以上資料如填寫不實，經查屬實，將取消申請資格。
2. 自選床位後，如因故放棄住宿，應於當年度 7 月 15 日前以電子郵件寄送宿舍管理中心
e-mail: dorm@just.edu.tw，並來電確認是否寄送成功，逾期辦理者，視同違約，需繳交保證金 1,000 元，由宿舍管理中心，輸入申請人註冊繳費單繳納。
3. 開學三天後除休、退學、校外實習、提前畢業等因素合於辦理退宿退費外，餘退宿案一律不退住宿費。

※守法守紀宣誓

學生為節省通學時間，擬申請續住學生宿舍，以利專心求學。如蒙 核准住校，願絕對遵守住宿規定，如有違犯，願受本校宿舍相關規定處分。

重要法規如下:

1. 學生團體規則 (學 018)
2. 妨害防制管理規定 (學 088)
3. 學生宿舍輔導及管理辦法 (學 044)
4. 學生宿舍舍務管理辦法 (學 083)
5. 學生宿舍時空使用管理辦法 (學 081)
6. 宿舍自治條例

※本人已確實知悉左列重要注意
事項及上列重要法規

(如現場簽名進入宿舍時請將此表交還)

簽名: _____ (★必填)

宿舍管理中心 Dormitory Management Center (下欄申請人免填)

Item	排床日期 Date of arrangement	樓房/房 Floor/Room	住宿費 Housing Fee	變更日期 Date of Change	承辦人員簽章 Undertaker's signature	備註 Notes
1						
2						

重要提醒: 資料只有一頁，換紙時請勿超過頁面!! 超過頁面視同無效申請



114學年續住申請~注意事項

3. 6/11(三) 18:00辦理男生自選床位、19:00女生自選床位，**遲到者將與逾時交申請表者**一併納入最後梯次選床。
4. 加扣總分排序原則：同分者，以扣點少為優先，再同分以加分多優先，再其次以年級分高者為優先，再同分則抽籤決定之。



114學年續住申請~注意事項

5. 學期結束前仍持續登錄加扣點，加扣總分超過-30點及期末未完成離宿手續者，仍會除名不予續住。
6. 已登記114學年度正取續住生，欲放棄住宿，請於114/7/15前提出書面聲明（可CIP電傳或親辦，不接受電話通知）否則不刪除住宿費。（學 044第七條）



歷屆違規事項

- ▶ 深夜喧嘩、關門太大聲影響別人安寧
- ▶ 逾晚上12點未關寢室大燈
- ▶ 帶同學(非住宿生)進入宿舍
- ▶ 違規使用電器--電磁爐、電鍋……等
- ▶ 垃圾未分類、廚餘亂丟(倒)
- ▶ 晚歸冒用他人姓名、寢床號或亂填姓名
登載晚歸登記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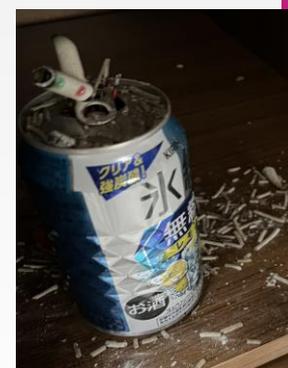


▶ 自100學年度起全校禁菸，
宿舍配合學校政策，99
學年辦理反菸害連署(共
有616位住宿生連署)，
請吸菸同學尊重不吸菸同
學，拒吸二手煙的權益。



火災虛驚事件114/3/13

因惡整同寢住宿生在宿舍內焚燒金紙、香及蠟燭
導致火災發生該生退宿處理，並須賠償清潔及物品損壞
費用共2萬3千元整。



2樓陽台



寢室凌亂



故意毀損 期末扣保證金





公共區域請保持清潔





冰箱勿塞滿



男生禁上5樓(含)以上



紅線勿停車會拖吊



機車也一樣會拖吊





四、離宿退費作業

- ▶ 上、下學期住宿保證金及冷氣卡餘額等退費，本校出納組僅提供住宿生本人郵局帳戶匯款，不接受親友帳戶或非郵局之金融機構。無郵局帳戶或未提供郵局帳號資料給出納組建檔者，均由學校出納組開具支票於暑假期間(預計10月)以CIP通知返校領取。



五、暑假住宿登記-1

1. 男生統一住2樓，女生住7樓(暫訂)，以正式公告為主。
2. 費用按月計算，不接受以日或週申請，如有特殊專案請提證明(限校內)，收費依學校計費方式計。(學044第四條)。
3. 6/12~6/20受理繳費登記(先繳費先選床)。欲同住者請一起辦理。



五、暑假住宿登記-2

4. 暑假期間按例均會實施全棟清潔消毒、維修改建等工程(每日09:00~17:00施作，視進度提前或延後)、或承接短期夏令營住宿等，以上公務難免影響暑假住宿生活作息及住宿品質，提醒欲申請暑假住宿者，請自行評估能否配合，再提出申請。



六、暑假物品寄放-1

1. 下學年續住生 (暑假未住)行李物品裝箱(書寫 下學年寢室別及姓名)，男生存放3樓交誼廳，女生8、9樓交誼廳 (暫定)，凌散未裝箱、無標記「房號、姓名」之物品均不同意存放，貴重物品請勿留置宿舍，學校僅提供暫放場地，不負保管之責。



六、暑假物品寄放-2

2. 存放物品作業時間: 114/6/16~6/22日
17:00時止，作業時間截止，儲藏室前、後門將貼封條，限制進入；暑假期間不開放取物，請審慎評估置放物品，以免急用無法取件。
3. 物品領取時間: 114/9/12~9/19日
21:00時前取回，否則以廢棄物處理。



叁、宿舍自治會長 報告



報告人：游靖均



肆、提案討論

案由1:門禁時間23:00~06:00更改為
23:00~05:00。

說明: 5點為天亮時間，門禁時間提議
縮短一小時。



伍、改選幹部

熱心公益、學業、品德成績優異
加扣點分數(扣點未超過10點)
續住一年為原則



▶ 改選2樓樓長：

正 220-1 廚藝一勞 楊治億(+80)

副 220-6 廚藝一勤 楊榮清(+75)

區 220-4 視傳一勤 陳品文(+70)



改選3樓樓長：

從缺



▶ 改選4樓樓長：

正 403-3林宗賢 烘焙一勤(+70)



▶ 改選5樓樓長：

正 519-2 觀餐二實 彭秋玄(+56)

區 519-4 觀餐二實 阮氏紅香(+34)



▶ 改選6樓樓長：

從缺



▶ 改選7樓樓長：

正 721-4 餐飲一勤 林雅迦(+39)

副 721-5 觀餐二實 黃慧嫻(+27)



▶ 改選8樓樓長：

正 801-1 烘焙—勤 邱敏涵(+91)

副 830-1 餐飲—勤 林上予(+101)

區 803-1 烘焙—勤 謝亭誼(+120)



▶ 改選9樓樓長:

正	936-1	烘焙三勤	李明茹(+56)
副	936-1	烘焙三勤	蔡荏蓓(+56)
區	922-1	烘焙三勞	周彥誼(+105)



陸、臨時動議



柒、主席結論



捌、指導老師講評



玖、散 會

